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6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4日、6月17日、6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了《长江通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近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到30.02%,公司股票价格存在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

● 公司未参与“车路云”相关项目。

● 公司不直接从事北斗卫星导航相关业务。

● 公司面向城市数智化业务领域,聚焦智慧公安、智慧应急、智慧城运、智慧交通等业务,智慧交通业务板块的收入规模占比不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 公司存在业绩亏损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4日、6月17日、6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2024年6月1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2.35元/股,较2024年6月14日收盘价18.47元/股(数据来自同花顺),累计涨幅约30.02%,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后续公司股票价格存在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亏损风险

公司面向城市数智化业务领域,聚焦智慧公安、智慧应急、智慧城运、智慧交通等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公安、应急及城运行业通信与指挥领域的自主产品、系统集成、运维与技术服务和IT设备销售、智能化终端(北斗定位终端、视频监控终端)、管理平台和信息化应用软件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经营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024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95.21万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31.4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金额增加。公司2024年半年度度报告尚未披露,未知是否将出现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1、“车路云”概念

针对武汉“车路云”一体化重大示范项目于6月14日获有关部门批准备案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公司目前没有直接参与上述项目。

2、北斗卫星导航

公司融合卫星导航、移动通信等相关技术,为客户提供智能化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但公司不直接从事北斗卫星导航相关业务。

3、智慧交通

公司智慧交通业务板块的收入规模占比不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4、境外业务

公司在境外的项目主要通过与华为开展合作获得,境外相关业务收入规模占比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5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本公司会议室(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1,402,6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035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祥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商业发展与项目管理副总经理沈刘娉女士、公司供应链副总经理陈艳女士、公司冷冻业务营销副总经理陈利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027,743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奖金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400,338	100	0	0	0	0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400,338	100	0	0	0	0
8	关于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奖金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7,400,338	100	0	0	0	0
1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17,400,338	100	0	0	0	0
11	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7,400,338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9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议案1-8、10、1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生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世辉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大千律师、仲伟华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5号楼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3,140,4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3,140,4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7.16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7.16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顾哲毅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商业发展与项目管理副总经理沈刘娉女士、公司供应链副总经理陈艳女士、公司冷冻业务营销副总经理陈利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3,140,457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96	0	0.0000	600	0.0004

2、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69	5,000	0.0027	600	0.0004

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397,059	99.9969	5,600	0.003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98,001	99.9981	0	0.0000	600	0.0019

5、议案名称: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98,001	99.9981	0	0.0000	600	0.0019

6、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96	0	0.0000	600	0.0004

7、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96	0	0.0000	600	0.0004

8、议案名称: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96	0	0.0000	600	0.0004

9、议案名称:《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402,059	99.9996	0	0.0000	600	0.0004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69,925,22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1,267,5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04,260	97.3315	5,000	2.3825	600	0.286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00	29.1139	5,000	63.2911	600	7.595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01,9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2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1,471,783	99.9512	5,000	0.0436	600	0.0053
3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	11,471,783	99.9512	5,600	0.0488	0	0.0000
4	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5	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6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7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8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9	《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1,476,783	99.9947	0	0.0000	600	0.005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4、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同受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49,104,058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立丰律师事务所

律师:龚璇、王国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立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4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7月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本公司三楼会议室(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4日

至2024年7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4年6月1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45	长江通信	2024/6/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和代理人双方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为2024年7月2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2:30--- 4: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旭

联系电话:027-67840308

传　真:027-67840308

通讯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430074

(二)会期半天,股东出席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7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3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将董事会席位由9名增加至11名,其中独立董事由3名增加至4名,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即6人)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即6人)时;
第一百○七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人。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4人。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6月修订)》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2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邱祥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59　　证券简称:*ST通脉　　公告编号:2024-045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具体案件诉讼阶段详见公告正文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诉讼的涉案金额:自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通国脉”)前次于2024年6月1日披露《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累计未披露的诉讼金额(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等)合计人民币1,292.00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10%。现集中披露相关案件的基本情况。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上述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案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诉讼基本情况

自公司前次于2024年6月1日披露《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未披露涉及诉讼案件20件,合计涉案金额1,292.00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10%,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目前,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沟通协商处理方案,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案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附表:

公司诉讼基本情况

序号	原告	被告	事由	案号	受理法院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1	深圳市金地楼宇科技有限公司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桂0103民初1176号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142,785.80	诉讼中
2	杜猛	被告1:中通国脉吉林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被告2: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2024)吉0106民初2716号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劳动争议纠纷申请劳动仲裁案件	63,282.00	判决书
3	王石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吉劳人仲(2024)184号	吉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原告因劳动争议纠纷申请劳动仲裁案件	99,799.00	仲裁中
4	吉林省中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通国脉吉林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105民初2712号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41,5720	判决书
5	曹翔宇	被告1:中通国脉吉林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被告2: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2024)吉0106民初2787号	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劳动争议纠纷申请劳动仲裁案件	23,510.25	诉讼中
6	吉林国隆律师事务所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服务合同纠纷	(2024)吉0104民初4300号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1,420,000.00	诉讼中
7	扶余市羽翎通信有限公司	被告: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松原分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781民初1615号	扶余市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166,568.00	诉讼中
8	吉林省厚泽科技有限公司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106民初2603号	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2,036,862.62	诉讼中
9	吉林省新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1: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303民初1308号	四平铁东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220,292.27	诉讼中
10	吉林省新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1: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303民初1306号	四平铁东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1,162,014.12	诉讼中
11	吉林省新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303民初1307号	四平铁东区人民法院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57,971.65	诉讼中
12	吉林省新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1: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302民初1444号	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	原告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中通国脉案件	64,566.34	诉讼中
13	吉林省新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1: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吉0302民初1448号